

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金鸡湾储配站项目（分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8月26日，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根据金鸡湾储配站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选址于江阳区沙茜片区西南端茜草镇卫国村（小地名金鸡湾），建设“金鸡湾储配站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 $5000m^3 \times 2$ 个罐、办公设施、辅助工程、公用工程、仓储及其他。项目总投资约 5500 万元。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调峰能力为 8 万 m^3 ，储气能力 12 万 m^3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取得泸州市江阳区发展和改革局的立项批复川投资备[51050011032401]0003 号；2011 年 10 月，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金鸡湾储配站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3 月 7 日，泸州市环境保护局以泸市环建函（2011）173 号文予以批复。本项目于 2016 年 9 月开始建设，2019 年 12 月建成并投入运营。

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污染投诉。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 1.4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 $5000m^3 \times 2$ 个罐、配气装置区；辅助工程：值班休息室、生产辅助用房、消防泵房等；公用工程：供水、排水、供电、消防系统；仓储及其他：化粪池、绿化工程。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中拟建设 $5000m^3 \times 4$ 个罐，拟建压缩机房一层框架 $810m^2$ ，实际建设 $5000m^3 \times 2$ 个罐，未建压缩机房；

2、环评拟设置生产辅助用房一层砖混 $225m^2$ ，消防泵房一层砖混 $116m^2$ ；实际建设生产辅助用房三层框架 $580m^2$ ，消防泵房地下 $69.94m^2$ 。

变动说明：

本项目分期进行建设，剩余 2 个罐体及压缩机房二期进行建设；建筑构造及建筑面积发生改变，使用功能不发生改变，不新增产污。以上项目建设内容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满足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主要废水产生于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容积 $10m^3$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主要是球罐在储存、输送燃气的时候可能产生的少量泄漏。

项目天然气的流动过程全部由管道连接进行，加压、调配系统为密闭系统，因此，配气站工艺系统在正常运行过程中无废气排出。但在压缩、调配过程中，接头处难免会有微量天然气逸出，由于逸出天然气量极少，属于间歇性排放。且此时的天然气自然散逸，逸出天然气会迅速排入大气，不会形成聚集，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甚微。

(三) 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是由压缩机、过滤器、调压设备产生。

治理措施：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机房和泵房墙体加厚，周边绿化，生产装置区周围及道路两旁种植花卉、树木等。

(四) 固体废物

营运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与排污系统废液。

(1) 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排污系统产生的废液属 HW08 废矿物油，产生量约 8t/a，废液存储于密闭排污罐后定期交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拉运处理。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科创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衡科创验字[2020]第 3 号)，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调查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氨氮、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其余监

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上下风向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3.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2348-2008）表 1 的 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期间：员工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液存储于密闭排污罐后定期交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拉运处理。

5. 总量控制：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故本次验收不涉及总量指标检查。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固废能够有效处置，废水、废气、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六、验收组意见

1、补充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

2、将事故废水收集池纳入二期建设规划，妥善收集事故废水，避免流入雨污水管网。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金鸡湾储配站项目（分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建议整改后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专家组： 陶文雨 刘玲华 曹永钢

建设单位：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